

政府专职消防站后续运营

公开 招 标 文 件

采购单位：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人民政府

地 址：金沙江西路 555 号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0
第四章	招标需求	31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3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55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提供本国货物、服务的单位或个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SHXM-00-20230831-1157**

二、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

三、采购项目内容、数量及预算

包号	包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元)	简要规格描述 或包基本概况 介绍	最高限价 (元)	备注
1	政府专职消防站后续运营	1		5083000.00	政府专职消防站后续运营服务（含消防设备）。 （具体详见采购文件和采购需求）	5083000.00	

四、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

4、参加政府采购前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5、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6、本项目不允许联合投标；

7、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政府专职消防站后续运营资格审查要求包 1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自定义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符合要求；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符合要求；	项目级
2	自定义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项目级
3	自定义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或依法免缴税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依法免	项目级

		费的证明（依法免税免社保、零报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或有效说明）。	税免社保、零报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或有效说明）。	
4	自定义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项目级
5	自定义	非联合投标	非联合投标。	项目级
6	自定义	不允许转包、分包	不允许转包、分包	项目级

五、投标报名：

1、报名时间：2023-09-06 至 2023-09-13 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节假日除外）。

2、报名方式：本项目实行网上报名，不接受现场报名。供应商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进行报名。

3、招标文件售价：0元，招标文件请至公告附件处下载。

六、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收款账户（金额、开户行、户名、账号等）]

如需缴纳保证金，投标人应于 时前将投标保证金交至上海新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若以网银、电汇方式缴纳的，请将网银电脑打印凭证、电汇底单复印件写上所投项目名称、编号、投标联系人、联系电话，请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前到招标方服务台开收据。

七、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于 2023-09-27 10:00:00 时前半个小时内派授权代表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上海市东体育会路 100 弄 1 号 1101 室，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授权代表应当是投标人的在职正式职工，并携带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有效证明出席）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

件时另行提供投标文件送达回执、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详见附件，不密封进投标文件）。

八、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 2023-09-27 10:00:00 时整在上海市东体育会路 100 弄 1 号 1101 室开标，投标人可以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要求
1	项目名称及数量	详见《公开招标采购公告》二
2	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开标当日网页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3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请提供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有效期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及财政部、发改委联合发布有效期内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 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4	小微企业有关政策	<p>1、根据财库〔2022〕19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u>10%</u> 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必须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本单位、制造商（如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并在报价明细表中说明制造商情况。</p> <p>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策；联合体其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 30% 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3%）的价格扣除，须同时提供联合体协议约定（包含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份额）。</p> <p>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p>

		<p>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p> <p>3. 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p> <p>（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予价格扣除）。</p>
5	答疑与澄清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6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不允许进口产品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7	是否允许转包与分包	转包：否 分包：否
8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请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9	是否现场踏勘	不组织现场踏勘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0	是否提供演示	不进行演示 系统演示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1	是否提供样品	不要求提供样品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2	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服务台根据报名时预留地址寄送中标通知书。
13	投标保证金	<p>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按《招标采购公告》六规定交纳。若一次投多个标项，只需交纳一个标项的投标保证金（按所需保证金最大额的标准交纳为准）。</p> <p>退还：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中标的投标人提供交入投标保证金时取得的第二联“供应商退款凭据”到招标方服务台办理，招标方以电汇或转账等方式退还投标保证金。</p>
14	合同签订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15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16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本项目履约保函后十五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总金额的50%。

		2、服务费用按月支付（从预付款之后第7个月开始），直至合同期满。
17	投标文件有效期	90天
18	投标文件的接收	<p>招标方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内接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送达回执、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详见附件）应单独提供，如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未提供回执，视同不需要回执。</p> <p>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 2、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 3、仅以非纸制文本形式的投标文件； 4、未成功办理投标人报名手续的； 5、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 <p>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书面通知（加盖公章）招标方，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p>
19	招标方代理费用	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一周内，支付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服务费，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
20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上海新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 1、“招标方”系指组织本项目采购的上海新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 3、“采购人”系指委托招标方采购本次货物、服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4、“货物”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工具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文字材料。
- 5、“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劳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6、“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需求总称。

（三）投标人及委托有关说明

- 1、授权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投标人员工（或投标人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5、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其他相反规定除外）。

（五）质疑

1、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质疑。

2、质疑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格式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附件范本，下载网址：上海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位置：“首页-在线服务-质疑投诉模板”。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a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b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c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d 事实依据；
- e 必要的法律依据；
- f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应明确阐述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质疑函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的，应在规定期限内补齐的，招标方自收到补齐材料之日起受理；逾期未补齐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

（六）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招标方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逾期提出招标方将不予受理。

2、招标方主动进行的澄清、修改：招标方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

可主动对招标文件中的相关事项，用补充文件等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构成

1、投标文件由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二部分构成。

2、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应具体包含的内容，以第四章《招标需求》规定为准。

3、商务响应文件

3.1、商务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以电子采购平台设定为准）；

（3）《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等相关报价表格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4）《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5）《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6）第四章《项目需求》规定的其他内容；

（7）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所规定的内容提交相关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简体字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投标文件中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部分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

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2、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包装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文件均应须提供原件扫描件。

3、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4、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五）投标报价

1、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该投标报价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且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明细出现“0”元，视同赠送）。

2、投标报价应包含项目所需全部货物、服务，不得缺漏，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含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投标报价总价金额到元为止，如投标报价总价出现角、分，将被抹除。

（六）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2、保证金形式：网银、汇票、电汇、转帐支票。

3、招标方不接受以现金支票、现金及个人转账方式交纳的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若以网银、电汇方式交纳的, 请将网银电脑打印凭证、电汇底单复印件写上所投项目名称、编号、投标联系人、联系电话, 请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前到招标方服务台开收据。

4、招标方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保证金, 供应商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时需提供收据的第二联“供应商退款凭据”。详见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位置: “首页-在线服务”

保证金不计息。

5、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 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 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七) 串通投标认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八) 投标无效的情形

1、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投标人须知》以及《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初审, 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 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 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参加同一包件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项目投标的, 相关投标均无效。

3、除上述以及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外，投标文件有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均作为评标时的考虑因素，而不导致投标无效。

（九）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明细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明细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经投标人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三、组织开、评标程序及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程序

（一）组织开标程序

本项目为网上开标，具体要求详见“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中“**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招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开标，各投标人应参加网上开标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会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二）组织评标程序

招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评标，各评审专家及相关人员应参加评审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1、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评标现场相关人员通讯工具。

2、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审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3、宣读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4、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5、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审人员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6、采购人代表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并以开标当日为准对投标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核实，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

7、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招标方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8、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9、评审结束后，招标方应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评审专家发放评审费，并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三）评审程序

1、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2、评标委员会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无效情形，评审方法、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3、评审人员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符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4、评审人员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依法独立对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干预。

5、评审人员对各供应商投标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疑议或异议，或者审查发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及时向评标委员会组长提出。经评标委员会商议认为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应通知该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或说明。授权代表未到场或拒绝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书面通知及澄清说明文件应作为政府采购项目档案归档留存。

6、评审人员需对招标方工作人员唱票或统计的评审结果进行确认，现场监督员应对评审结果签署监督意见。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评分畸高、畸低情形的，应由相关人员当场改正或作出说明；拒不改正又不作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后存入项目档案资料。

7、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汇总情况和招标文件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名单。

8、起草评审报告，所有评审人员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

四、评审原则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

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审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原因不能继续参加评审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评审专家，被更换的评审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评审人员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评审资料，并告知投标人择期重新评审的时间和地点。

3、评审人员对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样品或现场演示（如有）的说明、解释、要求、标准存在不同意见的，持不同意见的评审人员及其意见或理由应予以完整记录，并在评审过程中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执行。对招标文件本身不明确或存在歧义、矛盾的内容，应作对投标人而非采购人有利的解释；对因招标文件中有关产品技术参数需求表述不清导致投标人实质性响应不一致时，应终止评审，重新组织采购。评审人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由现场监督员记录在案后，可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4、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五、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原则

1、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根据第三章《评标办法与评分标准》规定提出中标候选人排序。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招标方将于2个工作日内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方签发书面《中标通知书》，服务台根据报名时预留地址寄送中标通知书。

六、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招标方作为合同签订的鉴证方。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

（二）履约保证金

1、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2、按合同约定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

七、货款的结算

货款由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自行支付。若资金在采购人处的，由采购人直接支付；若资金在核算中心的，由采购人向核算中心发起支付令，由核算中心把货款打入中标商帐户。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投标无效情形

1、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投标人须知》以及《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初审，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件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项目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除上述以及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外，投标文件有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均作为评标时的考虑因素，而不导致投标无效。

二、评标方法与程序

（一）评标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总分为100分。

（二）评标委员会

1、本项目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代表和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中标候选人推荐办法：综合评分法

3、评委应坚持公平、公正原则，依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响应情况、投标文件编制情况等，按照《投标评分细则》逐项进行综合、科学、客观评分。

（三）评标程序

本项目评标工作程序如下：

1、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包括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首先，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审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其次，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了响应。

2、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比较与评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评分细则》，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

4、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如果供应商最终得分相同，则按报价由低到高确定排名顺序。

（四）评分细则

本项目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投标评分细则（100 分）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由有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标委员会由五人组成，五位评委对每一个投标人评标后的综合总评分的数学平均值作为每一个投标人的最终总得分。

三、评标内容及标准

综合评分法

政府专职消防站后续运营包 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报价	0~10	<p>本项目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商务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text{报价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有效投标价}) \times 10。$ <p>(注:小、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投标,对其所投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响应度</p>	<p>0~4</p>	<p>评审内容：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规范性，投标内容是否齐全、格式是否符合要求、是否简明扼要，投标缺陷情况，以及澄清补正、说明演示等的配合情况，等等；（0~4分）</p>
<p>整体服务计划与方案服务承诺及保障等</p>	<p>0~20</p>	<p>评审内容： 根据项目的总体服务方案、实施工作计划、服务的方法、流程、时间安排、项目的服务特色及自身服务优势、服务方案的合理性、针对性、具体性、可操作性、服务承诺及保障等进行综合评分。 评分标准： 1、总体服务方</p>

		<p>案等能满足项目服务要求；服务的方法、流程、时间安排合理；项目的服务特色及自身服务优势等契合项目需求；方案合理性、针对性、具体性、操作性强的；服务承诺及保障考虑周详的得14~20分；</p> <p>2、总体服务方案有缺漏或不足，但能基本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该小项得7-14分；</p> <p>3、总体服务方案有缺漏或不足，不能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该小项得1~7分；</p> <p>4、方案不合理的不得分；</p>
--	--	--

<p>重点、难点分析及措施</p>	<p>0~4</p>	<p>评审内容： 对实施本项目中的难点、重点进行阐述并结合以往经验进行分析，并提出相应的解决措施。</p> <p>评分标准：</p> <p>1、重点难点分析透彻；解决措施合理的得 3~4 分；</p> <p>2、重点难点分析一般；解决措施一般的得 2~3 分；</p> <p>3、重点难点分析不全面；解决措施不全面，该小项得 1~2 分；</p> <p>4、内容确实或明显不合理的，该项不得分。</p>
<p>设施、设备配备情况</p>	<p>0~15</p>	<p>评审内容： 设施、设备等总体配置情况、各类设</p>

		<p>备(包括种类、型号、数量、性能)满足需求的程度、服务期设施、设备等的使用计划等进行综合评分。</p> <p>评分标准：</p> <p>1、设施、设备配置充分满足招标需要的并具有完整使用计划的得10~15分；</p> <p>2、各种类均配备齐全的、选型基本满足要求的但计划一般的得5~10分；</p> <p>3、配置比例不够合理，使用计划考虑不足的；但能基本满足需求的；该小项得1-5分；</p>
<p>服务质量目标及保证措施</p>	<p>0~6</p>	<p>评审内容：</p> <p>服务质量目标、质量考核承诺及后</p>

		<p>期服务保障等；</p> <p>评分标准：</p> <p>1、服务质量目标明确；质量考核承诺及奖惩措施明确的得 4~6 分；</p> <p>2、服务质量目标不够明确；质量考核承诺及奖惩措施不够明确的得 2~4 分；</p> <p>3、服务质量目标不明确；质量考核承诺及奖惩措施不完整的，得 0~2 分；</p> <p>4、无相关方案的不得分；</p>
<p>安全、文明服务保障措施、应急措施</p>	<p>0~9</p>	<p>评审内容：</p> <p>1、服务中的安全措施到位，文明服务措施科学完善的并具有完善的各类应急服务措施的得</p>

		<p>6~9 分；</p> <p>2、服务中的安全措施一般，文明服务措施、各类应急服务措施一般的得 3~6 分；</p> <p>3、服务中的安全措施，文明服务措施、各类应急服务措施不完善的得 1~3 分；</p> <p>4、无安全、文明服务措施、各类应急措施的，得 0 分。</p>
项目服务团队 配备情况	0~18	<p>评审内容：</p> <p>团队成员的岗位及配置，人员的专业水平、业绩及相关资料提供情况。</p> <p>1、配备人数； (12 分)</p> <p>配置人数充分且合理充分满足招</p>

		<p>标需求的得 4~6 分；配置人数达到采购需求人数岗位配置基本合理的得 2~4 分；配置人数一般的得 1~2 分；</p> <p>此外，配置人员中退役军人占比达 100%的加 6 分；占比达 80%的加 4 分；占比达 50%的得 2 分，占比 50%以下的得 1 分，无退役军人的不加分。</p> <p>2、人员架构及人员综合能力；（6 分）</p> <p>团队成员人员架构清晰、合理，人员资历资格充分满足服务需要的得 4~6 分；人员架构基本合理，人员资格基</p>
--	--	---

		本满足招标需要得 2~4 分；人员架构不够合理的得 1~2 分；
投标人内控制度	0~8	<p>评审内容：</p> <p>投标人的组织架构、项目管理制度、投标人工作计划、档案管理制度、投标人企业激励机制、监督机制、信息反馈渠道及处理机制的情况、投标人服务期间有利于提高服务质量的各项日常管理制度，投诉处理和整改机制等。</p> <p>优得 5~8 分；良好得 3~5 分；一般得 1~3 分</p>
投标人综合能力	0~6	<p>评审内容：</p> <p>对投标人的总体履约情况、投标人的综合经营能力、投</p>

		<p>标人的社会信用信 誉、社会评价、获奖 情况等。</p> <p>优得 4~6 分；良 好得 2~4 分；一般得 0~2 分。</p>
--	--	--

第四章 招标需求

采购需求

一、项目背景

为贯彻落实全国、本市基层消防力量建设相关会议、文件精神和区委区政府《关于加强我区基层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建设工作的实施方案》要求，根据国家标准《乡镇消防队》(GB/T35547-2017)，坚持属地街镇建设管理、部门统一指挥调度的原则，有效缩短灭火和应急救援响应时间，全面提升全区灭火救援处置能力，现根据《上海市社会消防组织管理规定》(沪府今 21 号)知区消防工作要求，拟新建江桥镇政府专职消防站，并对消防站人员配置、消防车及名类装备配置、以及日常消防工作展开政府采购招标。

二、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政府专职消防站后续运营

项目地址：嘉定区江桥镇专职消防站

项目采购预算：5083000.00 元

最高投标限价：5083000.00 元（超过视为无效投标）

资金来源：政府财政资金 100%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服务范围：政府专职消防站后续运营服务（含消防设备）。（具体详见采购文件和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人民政府

采购单位地址：上海市金沙江西路 555 号

采购单位联系人：王佳君 联系电话：18616723405

三、供应商准入标准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 2、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的供应商。
- 3、其他资质要求：

3.1 近三年内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 3.2 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
- 3.3 参加政府采购前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 3.4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 3.5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投标；
- 3.6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四、项目采购需求

(一) 消防队专职人员力量配备

1. 基本要求。消防队员应为年满 18 周岁且不超 40 周岁的公民，有消防灭火救援职业经历的或退伍军人优先（退伍军人比例不低于 80%），且具有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无违法犯罪记录，身体健康；队员上岗前应经健康体检和体能测试，身体条件应符合 GBZ221 的规定。

2. 人员组成。本项目执勤人员主要由指挥员(正、副队长)、班(组)长、消防员、驾驶员、通信员等岗位人员组成，拟定执勤人员岗位数为 10 个，总配置人数不低于 20 人；人员编配应满足值班备勤的工作要求，确保全天 24 小时（含节假日）不间断轮班（含指挥员、驾驶员）。

3. 门卫 4 人，保安员应为年满 18 周岁且不超 40 周岁的公民，有相关工作经验，且具有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无违法犯罪记录，身体健康，全天 24 小时（含节假日）不间断轮班，每班执勤人员不应少于 1 人。

(二) 消防队专职车辆装备配备

1. 消防车辆

消防车辆宜配备 3 辆，其中必配一号车为小型水罐消防车（不少于 4 人座），二号车为泡沫水罐消防车 1 辆（不少于 6 人座）；三号车（不少于 5 人座）可根据辖区灭火救援实际需求选配压缩空气泡沫消防车、大功率水罐消防车抢险车等。（供应商需购置全新车辆，费用按照年租金计入到投标费用中。）

车辆	数量	技术参数
一号 小型水罐消防 车	1	1、消防水罐车 6T，消防水泵（ $\geq 32L/S$ ，油动力）； 2、器材装备空间满足要求（器材箱深度要符合上海要求 90 水带要求）； 3、有一个消防移动式水泵（ $\geq 20L/S$ 电发动、油动力，重量要轻，功率要尽量大）； 4、后排座位不少于 4 人，空呼位置不少于 4 个； 5、消防水炮（有效射程 ≥ 32 米）； 6、架设 6 米拉梯和 15 米金属拉梯； 7、车顶吸水管架子不少放置 4 个吸水管理； 8、有照明灯具； 9、消防警灯警报；

		10、车辆牌照，行驶证件齐全
二号 泡沫水罐消防 车	1	1、消防水罐车 3T，消防水泵（ $\geq 32\text{L/S}$ ，油动力）； 2、器材装备空间满足要求（器材箱深度要符合上海要求 90 水带要求）； 3、有一个消防移动式水泵（ $\geq 20\text{L/S}$ 电发动、油动力，重量要轻，功率要尽量大）； 4、后排座位不少于 4 人，空呼位置不少于 4 个； 5、消防水炮（有效射程 ≥ 32 米）； 6、架设 6 和 9 米拉梯； 7、车顶吸水管架子不少放置 4 个吸水管理； 8、有照明灯具； 9、消防警灯警报； 10、车辆牌照，行驶证件齐全
三号 抢险救援车	1	1、30KW 康明斯发电机组（两项功能，可作水泵动力以及临时电源功能使用）； 2、整车配备 1 套永磁同步电机轴流泵，额定流量 500 立方/小时，电机功率 22kw，扬程 10m，每台水泵配置单独的变频控制系统，水泵电机引出线缆长度 20m，采用专用的橡皮潜水软电缆，并配钢制电缆护套，带快速接头，防护等级达到 IP67，每台水泵配置一个漂浮圈。 3、排水带 DN200 20 米/根*2 根； 4、车辆顶部安装升降照明灯 1 套，遥控操作距离 25 米，可旋转、仰俯，方便夜间施工，升降高度 1.8 米，探照灯可以上下左右旋转，水平旋转角度： 360° 垂直旋转角度： 330° ，水平、垂直旋转速度： 4r/min ，防护等级 IP66，可遥控和线控两种操作，适应于夜间作业环境，灯头功率 $150\text{W} \times 2$ ，工作电压： $\text{AC}220\text{V}$ 光通量： 22000LM ，灯具工作电流： 15A ，设备工作环境温度： $-30^\circ\text{C} \sim 55^\circ\text{C}$ ，具有 66km/h 的抗风能力。

2. 消防车辆随车器材

消防车随车器材装备配备不应低于下表规定，消防水带、灭火剂等易损耗装备，应按照不低于投入执勤配备量 1:1 的比例库存备用量，可根据实际情况和灭火救援需要选配其他特种器材装备，随车器材装备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要求。

一号消防车的随车器材装备配备参考标准

编号	器材名称	数量	编号	器材名称	数量
1	65mm 水带（快式）	8 盘~10 盘	12	消防斧	1 把
2	90mm 水带（快式）	10 盘~12 盘	13	组合式救援绳包	1 套
3	多功能水枪（快式）	2 支	14	撬棒	1 把
4	异型接口	2 个	15	隔离警示带	2 盘
5	异径接口	2 个	16	窨井盖钩	1 把
6	三分水器（快式）	2 个	17	消火栓扳手	1 把
7	二道分水器	1 个	18	单杠梯/伸缩梯	1 把

8	集水器	1 个	19	两节拉梯	1 把
9	滤水器(含篮、绳)	1 套	20	手动破拆工具组	1 套
10	吸水管 (含扳手)	8 米	21	水带包布	2 块
11	断线钳	1 把	22	水带保护桥	1 副

二号消防车的随车器材装备配备参考标准

编号	器材名称	数量	编号	器材名称	数量
1	65mm 水带 (快式)	8 盘~15 盘	16	断线钳	1 把
2	90mm 水带 (快式)	10 盘~15 盘	17	窨井盖钩	1 把
3	多功能水枪 (快式)	4 支	18	管子钳	1 把
4	PO16/PO8 泡沫管枪 (含虹吸管)	2 支	19	多功能饶钩	1 套
5	异型接口	4 个	20	消防栓扳手	1 把
6	异径接口	4 个	21	单杠梯/伸缩梯	1 把
7	三分水器 (快式)	2 个	22	两节拉梯	1 把
8	二道分水器	1 个	23	挂钩梯	1 把
9	集水器	1 个	24	九米拉梯	1 把
10	滤水器 (含篮、绳)	1 套	25	手动破拆工具组	1 套
11	吸水管 (含扳手)	8 米	26	组合式救援绳包	1 套
12	铁锤	1 把	27	隔离警示带	2 盘
13	消防斧	1 把	28	水带包布	2 块
14	铁铲	1 把	29	水带保护桥	1 副
15	撬棒	1 把			

3. 专职站装备器材

消防队员个人防护装备配备要求不应低于下列表格规定，器材装备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要求。（表中所列的消耗品供应商应确保配置充分，并及时更新）

专职站装备器材需求明细					
序号	器件 称号	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灭火 防护服	1、服装符合 XF10-2014《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标准、符合消防救援局《20 式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款式标识统型要求》。整体防护性能 TPP(CAL/CM2)≥30, 整套服装符合款式设计要求, 颜色为藏蓝色, 由外层、防水透气层、隔热层、舒适层思层面料组成, 重量≤ 3.0kg。 2、主体结构: 上下分体式结构, 整体协调, 穿着舒适, 作战款上衣和裤子间重叠部分应不小于 200mm。衣领为立领, 前部设护领, 衣领内侧采用顺色贴肤舒适面料。反光标识带: 上衣在胸部、下	8	套	战斗服按照 1:1.2 的比例配比, 小数则进

	<p>摆、袖口各设 1 条 360 度环形反光标识带，裤子在小腿部各设 1 条 360 度环形反光标志带。反光标志带宽度为 50.8mm (2 英寸)，颜色为黄银黄。裤子裆部采用一体式设计，配 H 型背带，背带应可调节长度，可拆卸。门襟拉链采用不小于 8 号的树脂拉链，拉动顺滑，颜色与外层材料相匹配。</p> <p>3、附属结构：上衣的衣领高度应≥ 100 mm，并有搭接或扣牢配件。上衣左胸外设电台立体口袋，门襟内侧设防水插袋，下摆设置外贴袋。大腿外侧各设工具袋 1 个。所有外口袋均设置漏水孔。左上臂外侧设 90mm\times110mm 盾牌型魔术贴并配盾牌型标识。左胸设 19 消防软胸徽同形状魔术贴，用于粘贴 19 消防员软胸徽。右胸设 90mm\times57mm 长方形魔术贴并配消防指战员胸部标识。脚口处采用圆弧形设计，脚口使用对位芳纶基布涂层阻燃氯丁橡胶布做防水处理。肩、肘、膝部应采用耐磨层加厚处理，耐磨层应柔软且易于清洗。左右肩部设有两个挂袪。</p> <p>4、外层面料性能要求：阻燃性能：经向损毁长度≤ 32mm、纬向损毁长度≤ 32mm，续燃时间为 0s，无熔融，滴落现象；热稳定性能：经（260\pm5）$^{\circ}$C 热稳定性能试验后，沿经、纬方向尺寸变化率$\leq 1\%$，试样表面无明显变化。缩水率：沿经、纬向缩水率$\leq 1\%$；表面抗湿性能：≥ 3 级；断裂强力：经向断裂强力≥ 1230N、纬向断裂强力≥ 1130N；撕破强力：经向撕破强力≥ 246N、纬向撕破强力≥ 199N；接缝断裂强力：经向≥ 1095N、纬向≥ 1015N。</p> <p>5、防水透气层性能要求：洗涤 25 次后，耐静水压不应小于 50 kPa；热稳定性能经 260$^{\circ}$C\pm5$^{\circ}$C 热稳定性试验后，沿经、纬向尺寸变化率$\leq 2\%$，试样表面无明显变化；拒油性能，洗涤 25 次后，拒油≥ 3 级。水蒸气透过量(g/m2·24h) > 6000。</p> <p>6、隔热层性能要求：阻燃性能：经向损毁长度≤ 35mm、纬向损毁长度≤ 38mm，续燃时间为 0s，无熔融，滴落现象。热稳定性能：经（260\pm5）$^{\circ}$C 热稳定性能试验后，沿经、纬方向尺寸变化率$\leq 3\%$，试样表面无明显变化。缩水率：沿经、纬向缩水率$\leq 1\%$。</p> <p>7、▲舒适层性能要求：阻燃性能：经向损毁长度≤ 38mm、纬向损毁长度≤ 42mm，续燃时间为 0s，无熔融，滴落现象；断裂强力：经向断裂强力≥ 393N、纬向断裂强力≥ 349N；热稳定性能：经（180\pm5）$^{\circ}$C 热稳定性能试验后，沿经、纬方向尺寸变化率$\leq 1.5\%$，试样表面无明显变化；缩水率：经 5 次洗涤后，沿经、纬向缩水率$\leq 2.5\%$。</p> <p>8、附件： （1）拉链：灭火防护服上衣前门襟、裤子前襟所选用的拉链应≥ 8 号，颜色须与外层面料相匹配；拉链使用芳纶基布的阻燃拉链。 （2）魔术贴：剪切强度≥ 7.5 N/cm2，剥离强度≥ 1.6N/cm；抗疲劳性能：离合 1000 次后，剪切强度≥ 6.6 N/cm2，剥离强度≥ 1.4N/cm；外观平整，钩面排列整齐，钩形完好，毛面均匀，厚薄一致，无明显凹凸不平，无明显污渍，色泽统一均匀，无明显色差、色花。 （3）H 型背带：采用机织带优等品。每 cm 宽度含橡筋丝量 12~14 条，外观平整，无明显弯形、松档、断纱、漏针、跳纱、破边、污渍。 （4）反光标志带：采用宽度为 50mm 的“黄银黄”组合色反光标志带，牢固地缝合在防护服上衣和裤子上，分体式防护服在上衣胸围、下摆、袖口、裤腿处缝合宽度≥ 50mm 的反光标志带，能在 360$^{\circ}$ 方位均能可见。</p>		们整数。
--	---	--	------

2	灭火防护服架子		3	个	
3	阻燃头套	3C 认证	8	个	
4	2类消防手套	<p>1、总体性能符合《XF7-2004 消防手套》的标准，主要性能指标达到《关于征求 17 式消防头盔等 8 种防护装备款式标识统型要求意见的通知》的要求，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采用 3D 立体设计，符合人体手型自然弯曲，手掌指尖一片式翻转手指背，主体颜色为黑色和藏蓝色，主要材质为牛皮和芳纶针织布</p> <p>3、材质说明 外层面料：消防手套面料，单位面积质量$>200\text{g}/\text{m}^2$；黑色牛二层皮，厚$>1\text{mm}$，单位面积质量$620\pm 30\text{g}/\text{m}^2$ 防水层面料：TPU 或 PU 材质阻燃防水袋，性能稳定，与里子和外壳均不脱落 隔热层面料：100%对位芳纶针织布，克重为$260\text{克}\pm 13\text{g}$ 舒适层：里布 阻燃反光条：手背关节处设 1 条阻燃反光标识带，宽度为50mm，颜色为黄银黄，总体达到 GA10 标准。</p> <p>4、关键指标及参数 阻燃性能： 手套掌心面：经向：损毁长度$<15\text{mm}$，续燃和阴燃时间 0 秒；经向：损毁长度$<23\text{mm}$，续燃和阴燃时间 0 秒 手套手背面：经向：损毁长度$<35\text{mm}$，续燃和阴燃时间 0 秒；经向：损毁长度$<33\text{mm}$，续燃和阴燃时间 0 秒 手套本体：经向：损毁长度$<20\text{mm}$，续燃和阴燃时间 0 秒；经向：损毁长度$<18\text{mm}$，续燃和阴燃时间 0 秒 整体热防护性能：TPP 数值 (cal/cm^2)：>40 耐热性能：衬里收缩率：$\leq 1\%$，手套收缩率：$\leq 1\%$ 耐磨性能（循环次数）：>2000 耐切割性能（N）：>15 耐静水压性能：7KPa—5 分钟内不出现水滴</p>	8	副	损耗品
5	消防护目镜		8	副	损耗品
6	指挥头盔	3C 认证	2	顶	
7	半盔式消防头盔	<p>满足 XF44-2015 标准，外翻式半盔，分为指挥员头盔和战斗员头盔；提供国家消防装备检测中心检测报告和产品 3C 证书；可对样品进行破坏性试验，对于试验造成的损坏由投标人承担；标识符合《17 式消防头盔款式标识统型要求》和《消防头盔单位标识要求》：</p> <p>一、颜色</p> <p>1、盔壳：红色或黄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186C，黄色为 PANTONE 012 C，色差≥ 3级。</p> <p>2、披肩：藏蓝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19-4013 TCX Dark Navy，色差≥ 3级。</p> <p>3、反光标识条：荧光黄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809C，荧光桔红色为 PANTONE 811C，色差≥ 2级，入射角5° 观察角0.2° 时初始逆反射系数$\geq 100\text{cd}/(1\text{x}\cdot\text{m}^2)$。</p>	6	顶	

	<p>4、滑块和配饰：黑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19-4007 TPX，色差≥ 3级。</p> <p>二、款式</p> <p>1、由盔壳、滑轨、缓冲层、舒适衬垫、佩戴装置、面罩、披肩等组成。2、盔壳：耐高温阻燃材质，指挥员头盔为红色，战斗员头盔为黄色。3、滑轨：盔体两侧设黑色多功能模块化滑轨，耐高温阻燃材质。4、缓冲层：耐高温阻燃材质，颜色为黑色。5、舒适衬垫：顶部为芳纶网状衬垫，四周为舒适层（与帽箍一体）可调节戴帽高度。6、佩戴装置：包括帽箍和系带，为耐高温阻燃材质。在盔体后沿下侧设头围调节旋钮；系带可调节佩戴松紧，加装可拆洗阻燃舒适软垫；插扣为快脱插扣。7、面罩：耐高温阻燃材质，为外翻直板式。8、披肩：防水处理芳纶材料，颜色为藏蓝色，可快速拆卸、安装。9、反光标识：两侧粘贴弧形反光标识条，为耐高温材质，宽度为$30\text{mm} \pm 1\text{mm}$，长度为$226\text{mm} \pm 2\text{mm}$，弧形总高$52\text{mm} \pm 2\text{mm}$；红色头盔使用荧光黄色反光标识条，黄色头盔使用荧光桔红色反光标识条。</p> <p>三、标志</p> <p>1、帽徽：消防头盔前面居中粘贴软质立体 19 式消防大帽徽，距帽檐底部$18 \pm 2\text{mm}$，帽徽规格为高 5.9 厘米、宽 5.7 厘米。</p> <p>2、单位标识：侧面居中采用耐雨淋反光材料牢固粘贴“xx 消防”，字体为简粗平黑，字体大小为$30 (\pm 1) \text{mm} \times 35 (\pm 1) \text{mm}$，字间距$10 \pm 1\text{mm}$，颜色为银灰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423C，色差≥ 3级。头盔两侧文字相同，均从帽徽一侧呈半弧状（与加强筋弧度相似）向盔体后部均匀排列。</p> <p>3、头盔后部内侧包含“17 式消防头盔”的永久性标识。</p> <p>四、性能</p> <p>1、冲击吸收性能：帽壳应由耐高温阻燃热塑性材料制成，可提供头部和侧翼冲击保护。5kg 钢锤自 1m 高度自由下落冲击头盔，头模所受冲击力的最大值$\leq 3500\text{N}$。帽壳无碎片脱落，帽拖无损坏或断裂，帽箍与帽壳连接机构无损坏或断裂。</p> <p>2、耐穿透性：钢锥不与头模建立电接触。</p> <p>3、耐燃烧性能：火源离开帽壳后，帽壳火焰在 5s 内自熄，并且无火焰烧透到帽壳内部的明显迹象。</p> <p>4、电绝缘性能：帽壳泄漏电流$\leq 1.3\text{mA}$。</p> <p>5、下颚带不发生断裂、滑脱。延伸长度$\leq 20\text{mm}$。下颚带的燃烧试验中损毁长度$\leq 50\text{mm}$，续燃时间$\leq 2\text{s}$。</p>			
8	<p>消防员灭火防护靴</p> <p>满足 XF6-2004 标准，总质量不应超过 2.5kg；提供国家消防装备检测中心检测报告和产品 3C 证书；标识符合《17 式消防员灭火防护靴（橡胶）款式标识统型要求》：</p> <p>一、颜色</p> <p>主体颜色为黑色和黄色，黑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Black 6C，黄色潘通色号为 PANTONE 7408C，靴跟银色反光标识潘通色号为 PANTONE Cool Gray 8C。色差≥ 3级。</p> <p>二、款式</p> <p>1、整体结构。靴帮由外到里分为帮面、防切割层和隔热舒适层三层结构。鞋底由上到下分为隔热舒适层、防穿刺层和靴大底三层结构。靴头部位设有保护包头。</p> <p>2、17 式消防胶靴从靴内跟底部至靴帮后部筒口最低处的高度为$300\text{mm} (\pm 5\text{mm})$；靴筒口采用倾斜式设计，由前向后向下倾斜，前后高差$20\text{mm} (\pm 2\text{mm})$；靴帮上设有胫骨、踝骨和跖骨保护层，靴后跟部设有反光标识，筒口和靴底各设围条。</p> <p>3、靴帮采用筒面和外头皮拼接结构，材质为耐高温阻燃耐酸碱橡胶。</p> <p>4、靴帮防切割层采用经 2 纬 3 棉帆布，经 2 用 21S 双股标准全棉，纬 3 用 7S 单股标准全棉。</p>	12	双	损耗品

		<p>5、靴帮和靴底隔热舒适层（俗称靴内衬）采用棉布和氯丁橡胶发泡海绵复合面料。</p> <p>6、靴底防穿刺层采用芳香族聚酰胺纤维复合材料。</p> <p>7、靴大底采用耐高温、阻燃、耐酸碱、耐磨防滑橡胶，啮合止滑纹路设计，提高防滑性能。</p> <p>8、鞋垫采用减震缓冲、排汗、防臭，抗菌鞋垫。</p> <p>9、保护包头采用轻质铝合金或非金属复合材料。</p> <p>10、反光标识。靴后跟设有在耐高温、阻燃、耐酸碱橡胶块上，复合的银色三角形阻燃反光标志带。</p> <p>三、标志</p> <p>1、“执行标准:GA 6-2004”</p> <p>2、型号、规格；</p> <p>3、生产厂名称或商标；</p> <p>4、生产厂的灭火防护靴识别编号或制造年月；</p> <p>5、检验合格标记；</p> <p>6、严禁用于带电、浓酸和浓碱等有强烈腐蚀性的化学品场所作业。</p>			
9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	6.8L 认证	8	套	
10	空气呼吸器瓶		8	个	损耗品
11	佩戴式防爆照明灯	检测报告	8	个	
12	手持强光照明灯	检测报告	4	个	损耗品
13	应急逃生自救安全绳	3C 认证	8	个	损耗品
14	毛巾		12	快	一次性损耗品
15	消防腰斧	<p>一、整体性能</p> <p>1. 符合 XF630-2006《消防腰斧》标准要求，具有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报告和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 3C 认证证书。</p> <p>2. 本产品适用于消防员随身佩戴，在灭火救援时用于手动破拆非带电障碍物。是集砍、斧、锤、撬、锯等功能为一体的便携式手动工具。本产品可在火场、灾场等各种特殊场合进行救援工作，具有携带方便、多功能、绝缘等特点。</p> <p>★3. 斧体采用一次成型 3CR13 不锈钢材料，斧柄套为高强度工程橡胶。</p> <p>二、技术性能</p> <p>1. 腰斧全长：285mm；斧头长：160mm；斧头厚：10mm；平刃宽：56mm；柄刃宽度 22mm；撬口宽度 30mm；撬口深度 25mm。</p>	8	把	

		<p>2. 质量：0.845Kg。</p> <p>3. 硬度：腰斧各刃部和撬口硬度达到 48HRC-56HRC，刃部热处理长度 20-40mm，撬口热处理长度 5-10mm；</p> <p>4. 抗冲击性能：各刃部经 5Kg 的重锤冲击后，无裂纹、变形等损伤。</p> <p>5. 平刃砍断性能：能砍断直径 6.5mm 的 Q235A 圆钢，无明显缺刃、卷边和裂缝等损伤。</p> <p>6. 尖刃和柄刃凿击性能：能凿击 Q235A 钢平板，无明显缺刃、卷边和裂缝等损伤。</p> <p>7. 耐腐蚀性能：经 48h 中性盐雾实验后，外观符合 GB/T6461-2002 外观等级评定轻微级的要求。</p> <p>三、其他</p> <p>1. 斧刃上标刻由永久性的标签，标签内容包括：规格型号、执行标准、生产厂家、生产日期等。</p> <p>2. 每把腰斧有配套的腰斧套可以挂载在腰带上，牢固、易取但不易脱落。</p>			
16	消防腰斧套		8	个	
17	消防安全腰带	<p>1. 整体要求</p> <p>1.1 符合国家 XF494-2004《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要求，提供由具备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消防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p> <p>1.2 由织带、内带扣、外带扣和两个拉环等部件构成。织带由高强聚酯纤维制成，金属拉环由 45#钢制成。带长可连续调节，具有强度高、耐冲击、阻燃性能好、耐磨耐腐蚀等特点。</p> <p>2. 外观：</p> <p>2.1 本产品织带为一整根，没有接缝。缝线与织带匹配，用肉眼易于检查。缝合接口及缝合末端回缝不少于 13MM，线路、针迹顺直、整齐，无明显弯曲或堆砌，无跳针、开线、断线。</p> <p>2.2 带扣的边角半径大于 6mm，拉环无焊接，拉环与带扣无棱角、毛刺。</p> <p>3. 技术性能：</p> <p>3.1 带宽 70mm，重量为≤0.8Kg；</p> <p>3.2 静负荷性能：安全腰带上所有拉环经正立方向静拉力实验和水平方向静拉力实验后，安全腰带未从人体模型上脱落，安全腰带上的带扣和调节装置滑移距离不超过 10 mm，且安全腰带未出现影响其安全性能的明显损伤，各项指标符合标准要求；</p> <p>3.3 抗冲击性能：冲击强度为一米，安全腰带未从人体模型上脱落，且安全腰带未出现影响其安全性能的明显损伤，各项指标符合标准要求；</p> <p>3.4 耐高温性能：经 (204±5)℃ 5min 耐高温性能试验后，安全腰带的织带和缝线未出现熔融、焦化现象，各项指标符合标准要求；</p> <p>3.5 金属零件的耐腐蚀性能：金属配件经 48h 中性盐雾试验后，外观符合 GB/T6461-2002 外观等级评定轻微级的要求，并保持原有性能，各项指标符合标准要求。</p>	8	条	
18	消防员呼救器	3C 认证	8	个	
19	防爆手持电台		6	个	损耗品
20	机动消防	VE500AS 手抬消防泵 單泵單程離心泵	1	台	

	泵/东 发 VE500 AS	碳纖維活片無油式（最大吸程約 9 米） 1 米吸程（0.7 秒）；7 米吸程（11.5 秒） Φ65 mm Φ65 mm（快速球閥） 527 升/分鐘/0.6MPa 250 升/分鐘/0.8MPa Φ19 mm Φ13 mm 立式，單缸，手動，電動，風冷，二衝程 最大 15PS=12KW 6,000 轉/分鐘 5.4 升（標準耗油量每小時約 5.4 升） 自動混合比率供應 電控燃油系統(E. F. I) 電力起動，自動反沖系統，繩拉式 560mm x 475mm x 530mm 檢查系統 自主檢測系統 46 公斤 蓄電池 12V, 14Ah/10h			
21	防汛/ 排涝/ 抢险 （浮 动式） 排水 泵		1	个	
22	16*Φ 65*20 米水 带	16-65-20 有衬里消防水带聚氨酯涤纶长丝技术参数 该型号消防水带严格按照 GB6246-2011《消防水带》标准进行生产。符合消防类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CCCF-CPRZ-25:2019 的要求。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产品检验报告及消防产品认证证书。 水带口径为 65mm，内衬材质采用聚氨酯（耐寒耐高温），厚度均匀，表面光滑清洁，无褶皱，不渗水，不霉变，柔软轻便易卷缠，耐老化，水流阻力小，使用寿命长标准工作压力≥1.6MPa，爆破压力 5.51MPa，延伸率为 3.6%，膨胀率为 4.7%，附着力强度为 29.2N/25MM，每卷长度为 20 米（可根据要求定制长度最长 100 米）。 水带两头均配有 65 口径的快速接口。带口缠绕铁丝为 3 道，水带和接口捆绑处有水带护皮保护以防损坏。 外层材质采用高强度涤纶长丝线，工艺采用经圆织机环形编织而成，且耐压、耐磨、耐磨蚀、耐高低温、轻便柔软、易于清洗，使用寿命长。水带一端清楚的标志着生产企业名称、产品名称和规格、生产日期及经线纬线和衬里材料，印刷的相关信息永不掉落。	36	根	损耗品
23	16*Φ 80*20 米水 带	16-80-20 水带口径为 80mm，内衬材质采用聚氨酯（耐寒耐高温），厚度均匀，表面光滑清洁，无褶皱，不渗水，不霉变，柔软轻便易卷缠，耐老化，水流阻力小，使用寿命长标准工作压力≥1.6MPa，爆破压力 5.01MPa，延伸率为 4.1%，膨胀率为 4.8%，附着力强度为 34.1N/25MM，每卷长度为 20 米（可根据要求定制长度最长 100 米）。 水带两头均配有 80 口径的接口。带口缠绕铁丝为 3 道，水带和接口捆绑处有水带护皮保护以防损坏。 外层材质采用高强度涤纶长丝线，工艺采用经圆织机环形编织而成，且耐压、耐磨、耐磨蚀、耐高低温、轻便柔软、易于清洗，使	35	根	损耗品

		使用寿命长。水带一端清楚的标志着生产企业名称、产品名称和规格、生产日期及经线纬线和衬里材料，印刷的相关信息永不掉落。			
24	其他水带 20*80 *40	<p>20-80-40 有衬里消防水带聚氨酯涤纶纱技术参数</p> <p>该型号消防水带严格按照 GB6246-2011《消防水带》标准进行生产。符合消防类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CCCF-CPRZ-25:2019 的要求。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产品检验报告及消防产品认证证书。</p> <p>水带口径为 80mm，内衬材质采用聚氨酯（耐寒耐高温），厚度均匀，表面光滑清洁，无褶皱，不渗水，不霉变，柔软轻便易卷缠，耐老化，水流阻力小，使用寿命长标准工作压力≥ 2.0MPa，爆破压力 6.69MPa，延伸率为 7.2%，膨胀率为 6.3%，附着力强度为 50.4N/25MM，每卷长度为 40 米（可根据要求定制长度最长 100 米）。</p> <p>水带两头均配有 80 口径的快速接口。带口缠绕铁丝为 3 道，水带和接口捆绑处有水带护皮保护以防损坏，护套外层有喉箍绑扎，双重保护。</p> <p>水带外层经线为涤纶纱材质，纬线为涤纶长丝材质，可根据客户要求定做各种颜色，色泽鲜艳，永不褪色，工艺采用经圆织机环形编织而成，且耐压、耐磨、耐磨蚀、耐高低温、轻便柔软、易于清洗，使用寿命长。水带一端清楚的标志着生产企业名称、产品名称和规格、生产日期及经线纬线和衬里材料，印刷的相关信息永不掉落。</p>	投标人自行考虑	根	损耗品
25	水带包布		8	个	
26	水带挂钩		8	个	
27	直流水枪	<p>产品符合 GB8181-2005《消防水枪》标准要求；</p> <p>直流开关水枪是在直流水枪型式基础上增添了球阀装置，在使用过程中可以适量调节，同时可以‘开、关’并且这两个位置有限位功能。</p> <p>材质：铝合金；</p> <p>喷嘴直径（mm）：19；</p> <p>额定流量（L/s）：7.5；</p> <p>额定喷射压力（MPa）：0.35；</p> <p>操作力矩（N.m）：≤ 6.7；</p> <p>直流射程（m）≥ 28.8；</p> <p>接口公称直径：65mm；</p> <p>提供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5	支	损耗品
28	多功能消防水枪/自卫型 1526	<p>符合 GB8181-2005《消防水枪》标准；</p> <p>水枪具备在灭火的时候同时在身前形成水幕屏障功能，有三种工作状态，第一种为喷射实心直流水柱；第二种工作状态是喷雾模式；第三种工作状态时直流和喷雾同时工作的模式还应具有单独的冲洗功能。枪头采用防滑耐磨材料，确保转动枪头时不打滑，水带接口可以 360° 旋转。</p> <p>额定直流流量：8L/S；</p> <p>额定喷射压力：0.6MPa；</p> <p>工作压力范围：0.6~0.8（Mpa）；</p> <p>最大射程：≥ 34（m）；</p> <p>重量：1.8（KG）；</p> <p>喷雾角：0~120（°）。</p>	3	支	损耗品
29	多功能水	<p>额定直流流量：8L/S；</p> <p>额定喷射压力：0.6MPa；</p>	11	支	损耗品

	枪	工作压力范围：0.2~1.6（Mpa）； 最大射程：≥32（m）； 喷雾角：0~120（°）； 流量：≥4种流量，2.5/5/6.5/8； 重量：≤2.3KG 接口公称通径额定值：DN65； 技术性能符合 GB 8181-2005 《消防水枪》 提供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0	65 止水器	1、符合《止水器试验大纲》标准要求。 2、接口：采用锻造工艺，铝镁合金 6061 材质，表面金色阳极氧化防腐处理。 3、阀体：采用压铸工艺，铝合金材质，表面红色喷塑防腐处理。 4、手柄：采用铸造工艺，铝合金材质，表面阳极氧化防腐处理。 5、球体：铝合金材质。 6、公称通径：65mm。 7、公称压力：≥2.5MPa。 8、产品重量：≤1.8kg。 提供国家消防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报告。	8	个	损耗品
31	单干线炮	该炮具有设计合理、结构紧凑、重心低、工作平稳等优点。水平回转、炮头俯仰螺杆传动原理，自锁性能好。既有流量可调、又有喷雾、直流功能。其操作简单、灵活可靠、可折叠、便于携带与存放，在工作时，各部位都具有定位销紧功能，以便消防人员定点喷射，撤离火场。可方便快速地装上专用泡沫管，直接喷射清水泡沫或蛋白泡沫，是理想的移动式消防装备器材。 额定工作压力：0.6MPa； 工作压力范围：（0.6~0.8）MPa； 流量（L/S）：30.6； 射程（m）：60.5m； 最大喷雾角度：120°； 俯仰角度：+20°~+60°； 水平回转角度：45°； 重量≤8.4KG 技术性能符合 GB19156-2019《消防炮通用技术条件》CCCF-CPRZ-26：2019 《消防类产品认证实施规则灭火设备产品消防给水设备产品》 提供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	台	
32	二道分水	分水器是从水带主干线分出水带分线的器材。采用铝合金经精加工而成，由主体、阀体、接口组成，每一个分水器有一个进水口和几个出水口，出水口上均有球阀装置，可以同时使用，也可以分别使用，便于控制水流水压，增加和调换支线水带。 型号：FII65/65×2-1.6； 公称通径：65/65mm； 出口通径数量：DN65×2； 公称压力：1.6MPa。 阀门开启力（N）：≤111.2 重量：5.2KG 提供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	只	损耗品
33	四分水	分水器是从水带主干线分出水带分线的器材。采用铝合金经精加工而成，由主体、阀体、接口组成，每一个分水器有一个进水口和几个出水口，出水口上均有球阀装置，可以同时使用，也可以分别使用，便于控制水流水压，增加和调换支线水带。 型号：FIV80/65*4-1.6； 公称通径：80/65mm； 出口通径数量：DN65×4；	2	个	损耗品

		公称压力：1.6MPa。			
34	两分水	分水器是从水带主干线分出水带分线的器材。采用铝合金经精加工而成，由主体、阀体、接口组成，每一个分水器有一个进水口和几个出水口，出水口上均有球阀装置，可以同时使用，也可以分别使用，便于控制水流水压，增加和调换支线水带。 型号：FII65/65×2-1.6； 公称通径：65/65mm； 出口通径数量：DN65×2； 公称压力：1.6MPa。 阀门开启力（N）：≤111.2 重量：5.2KG 提供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	个	
35	集水器/125内扣	集水器执行标准：GA868-2010 1 概述：集水器是将消防水带输送的两股或两股以上的正压水流合成一股所必须的连接器具。它由集水器体、单向阀和水带接口组成，有多个进水口和一个出水口。 2 技术参数： （1）本体材质：铝合金 （2）接口型式、材质：进水口 DN65 内扣×2，材质：铝合金；出水口 DN125 内扣，材质：铸造铝合金。 （3）进水口公称通径：DN65 （4）出水口公称通径：DN125 （5）公称压力：1.6 提供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	只	
36	滤水器 125（含篮）	滤水器装置于吸水管末端，可以防止吸水管和水泵被杂草、淤泥堵塞，保证水泵正常吸水。滤水器上的阀门可以防止吸水管内的水倒流，以免水泵在停止后复用时重新引水； 材质：铝合金； 接口形式：DN125 内扣	2	个	
37	65 雌卡-65 内扣	由铝合金压铸而成，表面进行阳极氧化处理，重量轻、强度高、耐腐蚀、连接灵活； 公称压力/MPa：≥1.6MPa， 公称通径/mm：65 用于消防水带连接和配置作消火栓、消防泵、接合器、分水器、集水器等其它消防装备上	3	个	
38	102 雌螺丝-90 雌卡	由铝合金压铸而成，表面进行阳极氧化处理，重量轻、强度高、耐腐蚀、连接灵活； 公称压力/MPa：≥1.6MPa， 公称通径/mm：90、100 用于消防水带连接和配置作消火栓、消防泵、接合器、分水器、集水器等其它消防装备上	2	个	
39	125 内扣-102 雌螺丝	由铝合金压铸而成，表面进行阳极氧化处理，重量轻、强度高、耐腐蚀、连接灵活； 公称压力/MPa：≥1.6MPa， 公称通径/mm：100、125 用于消防水带连接和配置作消火栓、消防泵、接合器、分水器、集水器等其它消防装备上	2	个	
40	90 雄卡-65 雌卡	由铝合金压铸而成，表面进行阳极氧化处理，重量轻、强度高、耐腐蚀、连接灵活； 公称压力/MPa：≥2.5MPa， 公称通径/mm：90、65 用于消防水带连接和配置作消火栓、消防泵、接合器、分水器、集	2	个	

		水器及其它消防装备上			
41	3米吸水管	消防吸水管接口形式：125内扣，一根整体长度为3米，使用时仅需连接水泵吸水口和滤水器即可快速启泵取水，仅驾驶员一人就可以轻松操作。吸水管材质为PVC，具有良好的韧性和耐腐蚀、耐酸碱能力，提供国家出具的检测报告。	8	根	保证消防车的吸水高度达到7米以上
42	2米吸水管	消防吸水管接口形式：150内扣，一根整体长度为2米，使用时仅需连接水泵吸水口和滤水器即可快速启泵取水，仅驾驶员一人就可以轻松操作。吸水管材质为PVC，具有良好的韧性和耐腐蚀、耐酸碱能力，提供国家出具的检测报告。	投标人自行考虑	根	
43	吸水管扳手		4	套	损耗品
44	地下消火栓钥匙	消火栓扳手按用途可分为地上、地下消火栓扳手两种型式。消防扳手可用于日常应急消防、便于辅助消防栓的正常开启及使用！在消防工作里起到重要的作用！并且在平时的日常工作中，也可以适用于车用拆修、民用维护、工厂作业等等，适用范围广泛！ 扳手全长：900mm； T管宽度：338mm； 扳手重量：2.8KG；	4	把	
45	消防栓扳手/地上消火栓钥匙		5	个	
46	60米安全绳	3C认证	3	根	损耗品
47	水带护桥	橡胶护桥采用优质橡胶，钢模制造而成。美观大方，双槽整体护桥，强度高，经久耐用，使用于出水的消防水带，以防车轮压破，是火场铺设消防水带的辅助器材。 长835mm， 宽570mm， 高80mm 能承受大于50吨的重量。 可用于水面、冰面、泥滩和不稳固的地形。 用于水带横穿马路时，通常根据过往车体大致宽度铺设两块水带护桥，将水带置于水带护桥中央凹槽处，并尽量使水带安全填入凹内。	3	套	损耗品
48	单杠梯		1	把	
49	15米金属拉梯		1	把	
50	6米两节竹	符合XF137-2007《消防梯》标准。并通过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测中心检测。	1	把	

	拉梯	<p>1、总体要求：二节拉梯，主体竹质。</p> <p>2、工作长度：6±0.2m。</p> <p>3、最小梯宽：300±3mm。</p> <p>4、梯蹬间距：280±2mm。</p> <p>5、整梯质量：(25±1)Kg</p> <p>6、水平弯曲残余变形比值≤0.05%。</p> <p>7、单撑脚载荷试验后，撑脚及联接件无松动、损伤及变形。</p> <p>8、抗冲击性能：试验时撑脚支撑功能始终正常，试验后撑脚及梯蹬无明显变形或损坏。</p>			
51	9米二节竹拉梯	<p>符合 XF137-2007《消防梯》标准。并通过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测中心检测。</p> <p>1、总体要求：二节拉梯，主体铝合金材质。</p> <p>2、工作长度：9±0.2m。</p> <p>3、最小梯宽：300±3mm。</p> <p>4、梯蹬间距：340±2mm。</p> <p>5、整梯质量：(38±2)Kg</p> <p>6、水平弯曲残余变形比值≤0.036%。</p> <p>7、梯蹬弯曲残余变形比值≤0.088 %。</p> <p>8、梯蹬剪切强度：梯蹬与侧板的连接处和梯蹬本身无任何断裂迹象。</p> <p>9、翘曲试验时，任一梯脚均不离地。</p> <p>10、梯节扭转角为：α顺：≤8°、α逆：≤8.5°。</p> <p>11、滑移试验时，各梯脚在整个试验表面上无位移现象。</p> <p>12、单撑脚载荷试验后，撑脚及联接件无松动、损伤及变形。</p> <p>13、侧板悬臂弯曲最大变形值：内弯曲≤1.2mm、外弯曲≤1.2mm。</p> <p>14、侧摇摆试验残余变形比值≤0.043%</p> <p>15、抗冲击性能：试验时撑脚支撑功能始终正常，试验后撑脚及梯蹬无明显变形或损坏。</p> <p>16、梯蹬与侧板紧密吻合，无松动、加楔；金属梯蹬有防滑措施，紧固件垂直旋紧，无突出的钉头锋口和毛刺等缺陷。铆钉紧固并呈平整半圆头。消防梯外表面光滑无毛刺。</p> <p>17、消防梯侧板装角度仪，能可靠指示梯身与地平面的夹角，拉梯的撑脚应用金属制造，工作时可靠支撑在梯蹬上。拉梯在展开和收缩的过程中，限位装置可靠。</p>	1	把	
52	无齿锯		1	个	损耗品
53	手动破拆工具组	<p>高强度工具钢制造，可破门撬锁，凿穿砖石及混凝土结构墙壁，是一种手动破拆工具组是集凿、切、砸、撬等工作方式于一体的破拆工具，冲击头采用理想的救援工具。手动破拆工具组无须动力源，它是一套 PRT 滑动杆及撬斧救生套装工具。单人即可操作，可快速有效打通砖和混凝土阻隔墙，整套工具包括：冲杆、凿子、钎子等八件套。可在狭窄空间破拆救援作业。</p>	1	套	
54	36寸断线钳	36寸	3	把	
55	铁锤		3	把	
56	消防橡皮锤		2	把	
57	管子钳		2	把	
58	尖斧/		3	把	

	太平斧				
59	撬棒	YM-01	1	根	
60	撬棒	普通	1	根	
61	窨井盖钩		3	个	
62	隔离警示带		7	只	损耗品
63	扩音器	CR-68	3	只	
64	捕蛇器(夹)		1	个	
65	防峰服		1	件	
66	救生衣		16	件	损耗品
67	救生圈		4	个	损耗品
68	雨衣		16	件	损耗品

(三) 主要服务内容

1. 防火巡查。一是制定完善日常防火巡查、火灾隐患发现和报告等工作制度，与属地安全监管部门和消防救援机构等健全信息共享机制；二是制定月、周、日巡查计划，对责任区单位定期开展防火巡查，对巡查发现的火灾隐患，应督促责任单位立即整改，落实闭环管理；三是对无法当场整改的火灾隐患，要及时报告属地安全监管部门研究整治措施，并报消防救援机构和公安派出所备案。
2. 消防宣传。一是在队内设置消防宣传点，布置消防宣传氛围，配备相应的宣传设施和资料；二是结合辖区建筑的特点和火灾危险性，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宣传和教育培训制度，做好消防宣传台账管理；三是制定年度消防安全宣传和教育培训工作计划，明确宣传和教育培训的内容、形式、频次、人员等，并组织实施；四是在火灾多发季节、重要节日和重大活动期间，对外开展针对性消防宣传。
3. 业务训练。一是开展防火和灭火基础理论学习，体技能、典型火灾扑救和常见灾害事故抢险训练；二是与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专职消防队、微型消防站开展联合训练，对重点单位、场所和缺水区域开展实地演练，参与消防救援机构组织的联合演练；三是开展辖区交通道路、水源、消防安全重点单位以及社区熟悉调研，制修定灭火救援预案，完善基础信息档案。
4. 灭火救援。一是熟悉掌握责任区域道路、水源、重点部位和固定消防设施等消防安全基本情况，承担灭火与应急救援工作；二是熟悉灭火救援器材装备，定期开展维护保养，严格执勤车辆装备的管理，确保临警好用；三是落实战备值班制度和值班备勤人员，确保 24 小时值班备勤，根据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调度和指令，参加灭火救援任务；四是制定完

善责任区域灭火救援预案，组织开展实兵实装演练和模拟实战演练。五是加强无线消防指挥网络建设，完善灭火救援指挥体系，建立健全应急响应机制，接受各级消防救援机构的调派。

5. 国家、本市和本区规定的其他消防救援等工作。

（四）其他要求

1. 中标供应商应为所配置全员依法缴纳社保、购置意外险等必要保险；
2. 对所有车辆及设备购置保险和油费，并负责其检测、维修、年检等。
3. 中标供应商在日常管理、训练、救援中均应加强安全管理，并确保采购人免于受到因供应商服务期间所导致的安全相关责任及损失。
4. 本项目供应商应采用全费用报价，所有与本项目营运相关的一切费用均应包含在内。服务期间供应商不得以投标未报价为由向采购人提出除中标金额以外的费用主张。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合同附件。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 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 2 服务地点:嘉定区江桥镇专职消防站

2. 3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 [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 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 权利瑕疵担保

4. 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 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 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 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验收

5. 1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10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 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 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5. 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6. 保密

6. 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7. 付款

7.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 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 2. 1 付款内容：（分期付款）

7. 2. 2 付款条件：

[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1) 本合同付款按照上述付款内容和付款次序分期付款。

(2) 第一笔付款预付款：合同签订、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本项目履约保函后十五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总金额的 50%。

(3) 第二笔服务付款：服务费用按月支付（从预付款之后第 7 个月开始），直至合同期满。

8. 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8. 1、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 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 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 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义务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8. 5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8. 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9.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 9.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 9.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 9.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 9.5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 9.6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 9.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 9.8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 10.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 10.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 (1) 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 (2)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1. 履约延误

11. 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11. 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 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12. 误期赔偿

12. 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 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 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 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履约保证金

14. 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4. 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

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4. 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5. 争端的解决

15. 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5. 2 调解不成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15. 3 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 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 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 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 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 合同生效

19. 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9. 2 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20. 合同附件

20. 1 本合同附件包括： 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0. 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 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1. 合同修改

21. 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一、商务响应文件有关格式

附件 1、投标函格式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_____（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向贵方在网上投标系统中提交投标文件 1 份。

据此函，投标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我方的投标总价为_____（大写）元人民币。
2.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_____日。
4. 如我方中标，投标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直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5. 如果我方有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任何行为，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6. 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进一步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证据或资料。
7.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8. 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并对可能发生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的投标内容不一致、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承担全部责任。
9. 我方同意网上投标内容均以网上投标系统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我方授权代表将对开标记录进行校核及勘误，授权代表不进行校核及勘误的，由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 （3）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地址：

电话、传真：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承诺书

我单位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郑重承诺满足以下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在本项目中提供的资料均真实、有效。

我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和地址、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承诺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承诺方盖章：_____

附件 3、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_____

招标编号及标项： _____

政府专职消防站后续运营包 1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最终报价(总价、元)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4、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费用项目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人员费用					
2	专职消防救援车辆购置费用					全新车辆(年度租金)
3	消防车辆随车器材费用					
4	人员防护装备费用					
5	其他日常运营服务费					
					
报价合计						

注：（1）本表仅为示例，投标供应商可自行拟定报价明细表格式，报价费用项目可根据项目需求和投标响应情况按实自行增补；

（2）除上表各项费用汇总报价外，报价表中各项汇总费用均应另行提供详细的报价明细表。

（3）上表中的报价应为全费用报价，投标供应商应将完成本项目服务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考虑在内；一旦中标供应商不得以漏报为由向采购人主张其他任何费用。

（4）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附件 5、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内容 (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投标检查项 (响应内容说明 (是/否))	详细内容 所对 应电 子投 标文 件页次	备注
资格条件响应				
法定基本条件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符合要求;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依法免税免社保、零报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或有效说明)。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联合投标	非联合投标。			
转包、分包	不允许转包、分包(格式自拟)			
符合性审查				
投标要求	1.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2.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中不存在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投标文件签署等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规定: 1、投标文件(《投标函》、《承诺书》、《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资格性及符合性要求响应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签字或盖章; 2、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 3、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其他	1. 投标人符合《投标人须知》及招标文件中标有“★”条款要求的;			

	2. 未出现不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	响应内容说明 (是/否)	详细内容所对应 电子投标文件页次	备注

说明：上述具体内容要求可以参照本项目评标方法与程序及评分细则。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

二、相关证明文件格式

附件 7、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格式

(一) 基本情况：

- 1、单位名称：
- 2、地址：
- 3、邮编：
- 4、电话/传真：
- 5、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 6、行业类型：

(二) 基本经济指标（到上年度 12 月 31 日止）：

- 1、实收资本：
- 2、资产总额：
- 3、负债总额：
- 4、营业收入：
- 5、净利润：
- 6、上交税收：
- 7、在册人数

(三) 其他情况：

- 1、专业人员分类及人数：
- 2、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 3、近三年内因违法违规受到行业及相关机构通报批评以上处理的情况：
- 4、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招标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8、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人投标)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系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为实施 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代表本单位签署上述响应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相应法律均由我单位负责。

特此证明。

法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供应商全称:

公章 (盖章)

日期:

法人代表授权书

(被委托人投标)

本授权书声明：

_____ (公司名称) 法人代表_____ (姓名) 经合法授权，特代表 本公司 (以下称“投标人”) 任命：_____ (姓名) 为正式的合法代理人，并授权该代理人在有关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投标工作中，以投标人的名义签署投标书、进行投标、签署合同并处理与此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签字如下，以资证明。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复印件

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签字：

时 间：

附件9、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的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企业名称) ；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特殊性质：分为“监狱企业”和“其他”，由录入人员进行勾选。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进行填报。供应商所在区域：指供应商注册地所在地区，具体细化到省份。

附件 10、监狱企业证明函（如果是的话）

上海新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盖章）：

日 期：

备注：投标人若不提供监狱企业证明函的，将不能享受政府采购扶持监狱企业的政策。

附件 1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果是的话）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 / 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12、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 13、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在参加本次投标之日起前三年内，我公司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承诺单位（公章）：

日期：

附件 14、其他证明（供应商自行提供并加盖红色公章）

-
- 1) 投标人营业执照；
 - 2)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页面截图；（时间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 3)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业绩、信誉和信用的的其他相关材料。

三、技术响应文件有关格式

附件 1、投标项目负责人说明表
（可根据实际情况对下述表格作适当变更、补充）

项目名称：

姓名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和专业			工作年限			联系方式	
执业资格			技术职称			聘任时间	
主要工作经历： 主要管理服务项目： 主要工作特点、优势： 主要工作成绩： 胜任本项目负责人的理由： 本项目负责人管理思路和工作安排：							

注：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红色公章）

项目负责人负责整个项目的整体沟通、联络、协调等各项工作，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单位不得私自更换项目负责人。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件 2、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表

姓名	出生年月	性别	在项目组中的角色	文化程度	执业（职业、岗位）资格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联系方式
----	------	----	----------	------	-------------	----------	------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